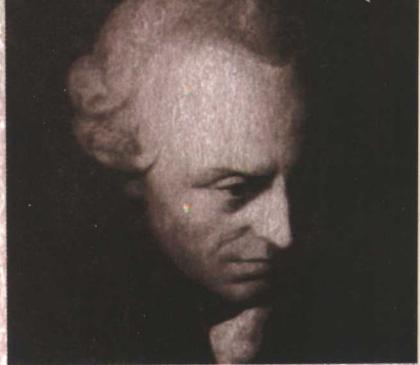


Kant

未名讲坛



朱高正讲康德

朱高正 /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未名讲坛

朱高正讲康德

朱高正 /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朱高正讲康德/朱高正著.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10

(未名讲坛)

ISBN 7 - 301 - 09361 - 6

I . 朱… II . 朱… III . 康德, I. (1724 ~ 1804) - 哲学
思想 - 研究 IV . B516. 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76763 号

书 名: 朱高正讲康德

著作责任者: 朱高正 著

丛书策划: 杨书澜 周雁翎

本书策划: 杨书澜

责任编辑: 李萍

版式设计: 王炜烨

标准书号: ISBN 7 - 301 - 09361 - 6/G · 1562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址: <http://cbs.pku.edu.cn>

电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0673

电子信箱: xuyh@pup.pku.edu.cn

排 版 者: 北京高新特打字服务社 82350640

印 刷 者: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890 毫米 × 1240 毫米 A5 6.125 印张 138 千字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8.00 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未名讲坛

(第一辑)

蒙培元讲孔子

杨国荣讲王阳明

曹卫东讲哈贝马斯

朱高正讲康德

莫伟民讲福柯

杨大春讲梅洛-庞蒂

《未名讲坛》序

汤一介*

德国哲学家雅斯贝尔斯(1883—1969)曾经提出“轴心时代”的观念。他认为，在公元前五百年左右，在古希腊、印度、中国和以色列等地几乎同时出现了伟大的思想家，他们都对人类关切的根本问题提出了独到的看法。古希腊有苏格拉底、柏拉图，印度有释迦牟尼，中国有老子、孔子，以色列有犹太教的先知们，形成了不同的文化传统。这些文化传统经过两千多年的发展已经成为人类文化的主要精神财富。“人类一直靠轴心时代所产生的思考和创造的一切而生存，每一次新的飞跃都回顾这一时期，并被它重新燃起火焰。”（雅斯贝尔斯：《历史的起源与目标》，华夏出版社，1989年，第14页）例如，欧洲的文艺复兴就是把目光投向其文化的源头古希腊，使欧洲的文明重新燃起新的光辉，而对世界产生重大影响。中国的宋明理学（新儒学）在印度佛教的冲击后，再次回归孔孟，而把中国哲学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各个民族、各个国家的思想家们就是这样一代一代相传地推动着人类的历

* 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文化书院创院院长，北京大学哲学系文化研究所名誉所长。

史文化的发展。我想，上述雅斯贝尔斯关于“轴心时代”的观念，可以对编这套《未名讲坛》有一点重要启示，这就是人类必须不断回顾自己的历史，重温自己的文化传统。人类的历史是由人自身创造的，这中间推动历史前进的伟大思想大师无疑是起着巨大的作用。如果我们能用准确而生动的语言写出这些大师启迪人的思想，应该能实现这套书《未名讲坛》所希望的“让大师走进大众，让大众了解大师”的宗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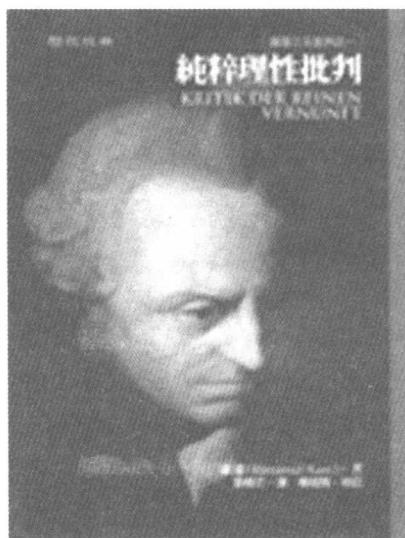
司马迁说：“居今之世，志古之道，所以自镜者，未必尽同。”我们生活在今天，有志向实现自古以来人类的理想，重温自古以来的人们走过的历史历程，以此作为我们的借鉴，是非常必要的。因为“历史是一面镜子”，虽然世移事迁，现在和过去不一定都一样，但总可以从古来的大师们的智慧中得到教诲。自古以来可以称得上“大师”的应该是：既能以他的深邃的思想引导人，又能以他的人格魅力吸引人，他们是真、善、美的化身。但是，看看今天我们的社会，不能不承认确实存在着不少问题，也许最为使人们担心的是，由于物欲的驱动，让许多人失去了理想，丢掉了做人的道理，这样下去将是十分危险的。“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这套《未名讲坛》对我们将会起着以“大师”为榜样，在各自的岗位上，不断丰富自己的知识，提高自己的理论思维能力，加强自己的道德修养，为人类社会的福祉做自己力所能及的事。

汤一介

2005年8月8日



Immanuel Kant



自序

1999 年笔者应北京大学之邀，前往北大讲授“康德法权及国家哲学导论”，听讲学生多为来自哲学、法律及政治系之研究生。本书《康德四论》即为在北大授课期间逐次整理出来的四篇康德哲学论文，其中第一篇《康德批判哲学的启蒙意义》已发表在 1999 年 7 月号的《哲学研究》上，第四篇《康德的国家哲学》则以《永久和平与外在自由——康德国家哲学要义》之名刊载在 1999 年 11 月与 12 月的《鹅湖》(台湾)上。

1988 年笔者在政务倥偬之际，得以有三个月的时间前往德国波恩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将 1985 年的原博士论文略予删改，终能于 1990 年在德国正式出版《Kants Lehre vom Menschenrecht und von den staats-buergerlichen Grundrechten》(《康德的人权与基本公民权学说》)一书。该书的出版承蒙“阿登纳基金会”(Adenauer Stiftung)的资助，出版后基金会负责人认为该书对统一后德国东部地区的民主重建与“社会法治国家”(sozialer Rechtsstaat)的建设大有助益，因此率先采购四百册分赠德国东部地区各大学及研究机构，其隆情高谊，令人感佩。尔后，奥地利学者卡瓦拉(Georg Cavallar)也在“维也纳促进学术研究基金会”的资助下，针对拙作撰述书评，并刊载于全球最具权威之哲学

专业杂志《康德研究季刊》(1992 年第二季)。该书评高度评价拙作对康德法权哲学研究之贡献，并将该书列为研究康德法权哲学四本必备著作之一(详见本书附录)。

此外，1996 年英文剑桥版之《哲学史名著译丛》(Cambridge, Texts in the History of Philosophy)出版康德法权哲学主要著作《道德形而上学》之英译本，由玛丽·葛雷格教授(Prof. Mary Gregor)编译。在该书的导论中，拙作与耶宾浩斯(Julius Ebbinghaus)的作品被推崇为研究康德法权哲学“特别有益”(especially helpful)的欧洲著作。

笔者自 1985 年秋返台，随即投入台湾的政治改革运动：一方面反对国民党一党专政，另一方面则坚持中国统一，反对“台独”。其中的执著很难说没受到康德哲学的影响。自从 1987 年进入立法院担任立委之后，先是为推动“国会”全面改选，后是为了反对“台独”，历经政治风暴，不免荒废所学。还好，在 1988 年犹能腾空三个月前往母校做博士后研究，才有了《康德的人权与基本公民权学说》的问世。1994 年在欧洲举行“法治国家与人权”(Rechtsstaat und Menschenrecht)研讨会时，邀集全球在这个领域拔尖的 25 位学者与会，笔者正因为《康德的人权与基本公民权学说》而有幸成为惟一获邀的黄种人。1999 年 1 月底笔者卸下立委职务后，才有机会前往北大讲授康德，并趁机将授课内容整理为一本比较系统且全面介绍康德法权哲学的著作，总算不负所学。

其实，康德哲学在中国流传也有近百年的历史，梁启超早在 1903 年即发表《近世第一大哲康德之学说》。其后，张君劢留学日本期间，受到梁启超的资助与鼓励，先是留意当代欧洲社会主义思潮，后则负笈德国，攻读康

德。欧战之后，梁启超赴欧考察，即由张君劢陪同，《欧游心影录》一书就留有张君劢的身影。1923年张君劢所引发的“科玄论战”，正是他受到康德批判哲学的影响，对“五四”以来流行的科学主义、社会达尔文主义以及放任的自由主义所做的批判。

牟宗三早年担任张君劢的秘书，他对西方哲学的理解当得益于张君劢的启迪。康德哲学近二三十年在台湾成为显学，与牟宗三的大力倡导不无关联。牟宗三虽不谙德文，却能独力将三大批判自英译本再转译为中文，这种毅力不得不叫人佩服。而牟门弟子大多出身中文系，无法直接阅读康德原典，只能经由牟宗三的译本来研究康德，不可不谓为一大缺憾。然牟宗三极力推崇《纯粹理性批判》(1781)、《实践理性批判》(1788)与《判断力批判》(1790)，甚至有将这三大批判绝对化的态势，这种治学精神似与批判哲学有所出入。康德哲学贵在批判，而非树立权威；贵在提倡新方法，而非提出新主张。新儒家长年希冀“内圣而外王”，殊不知在三大批判之中永远开不出“外王”之道。

三大批判诚然是康德批判哲学最具代表性的著作，康德的批判哲学、先验哲学就是借着三大批判建立起来的。但康德的哲学体系一般区分为理论哲学与实践哲学，后者又区分为伦理学与法权哲学。而法权哲学又区分为自然状态与国家状态的法权哲学，前者称为自然法学，后者称为国家哲学。有关“外王”的学说，即集中于法权哲学。而康德有关法权哲学的主要著作几乎都出版在1789年法国大革命之后，尤其是在1793年元月法王路易十六被送上断头台之后。康德有关国家正当性的依据以及“革命权”的讨论都是围绕着法国大革命而来。康德法



权哲学的专著《道德形而上学》上卷——《法学的形而上学原理》——即出版于 1797 年，这也是康德生前除了三大批判外最重要的著作。

本书第一篇即综论康德哲学，第二篇论述康德实践哲学，第三篇为康德的自然法学，第四篇为康德的国家哲学。第一、二两篇为第三、四两篇的基础，后两篇则是到目前为止在中文世界有关康德“外王”之道较为系统与完整的论述。此外，在附录中收入何兆武先生为本书所写的跋——《批判的哲学与哲学的批判》，简要地回顾近百年来康德研究在中国的发展。

目 录

第一讲 康德批判哲学的启蒙意义	(1)	朱高正讲
第二讲 康德的实践哲学	(37)	康德讲
第三讲 康德的自然法学	(66)	
第四讲 康德的国家哲学	(100)	
附录		
评朱著《康德的人权与基本 公民权学说》	(140)	
批判的哲学与哲学的批判 ——跋朱高正《康德四论》	(145)	
康德小传	(154)	

第一讲

朱高正讲

康德

康德批判哲学的启蒙意义

重建文化主体意识

思想再启蒙运动

懒惰与怯懦是一切愚蠢与蒙昧的根源

经由批判审理独断论与怀疑论的争议

思辨理性不能超越经验的界限

思维方式的革命

先天综合判断如何可能

思辨理性逾越经验的界限即产生二律背反

实践理性必须超越经验的界限

康德哲学代表西方哲学的主流

康德哲学是中西哲学会通的桥梁

所有人都同样地自由、平等

康德对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批判

康德的理性自由主义不同于放任自由主义

革命值得同情，但不值得鼓励

以和平改革代替暴力革命
康德是法治国家的理论先驱

朱高正讲

康德

1919年的“五四”新文化运动是中国现代化进程的一个转折点。热血澎湃的知识青年基于救亡图存的意愿，高喊“科学”与“民主”的口号，希望在中国推动一场全面的思想启蒙运动。然而，这种朴素的启蒙理想在内忧外患纷至沓来的危急情境下，并没有舒缓从容操作的空间。救亡的急切往往使得“五四”人物在理性思辨上只重视其效用，而忽略其本义。尤其在“全盘西化”、“打倒孔家店”的口号下，激情的冲动取代了理性的思考，“五四”终于成为一场“未完成的启蒙运动”。今年正值“五四”八十周年，笔者期盼出现一个理性的转折。在改革开放二十年后的今天，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等提法成为新一波的潮流之际，我们面对西方文明和中国传统 态度理应重新评估，对于科学与民主的内涵也应该深入理解，亦即以更大的自信来赓续那场“未完成的启蒙运动”。

1990年，台湾大学学生会举办“五四”纪念会，笔者应邀就“文化主体意识的重建”发表专题讲演，对“五四”以来普遍存在于我国当代精英阶层的文化意识，提出纲领性的批判。近百年来，我国精英阶层的文化意识一直徘徊在“西化”与“虚无”之间。一方面将西方（欧美或苏联）过度美化与理想化，仿佛西方即是 我们未来的理想；另一方面则与自身的历史文化传统

割裂，茫然无根，文化主体意识荡然无存。去年的“五四”正逢北京大学一百周年校庆，笔者撰写《民主、科学与爱国主义的当代意义——从“五四”看台湾的过去、现在与未来》一文，再度强调“重建文化主体意识”的重要性，并就“五四”的口号——“科学”、“民主”的内涵详加探讨，赋予当代的、现实的意义。今年又逢“五四”八十周年，笔者想再次呼吁每一位关心中国现代化的知识分子，以“重建文化主体意识”为基础，推动一场“思想再启蒙运动”，把“五四”未完成的事业继续下去！

重建文化主体意识

所谓“文化主体意识”是指一个民族自觉到其所拥有的历史传统为其所独有的，并对此历史传统不断做有意识的省察，优越之处则发扬光大，不足之处则奋力加强，缺失之处则力求改进。也就是对自己的民族文化重新予以认识，从而接受传统、承认传统为我们所自有、独有和固有，进而批判传统、超越传统，从而创新传统。惟有确立文化主体意识，立大根大本于传统，才有真正的文化自由创造可言。缺乏文化主体意识，脱离了传统，任何创造的发生都只是偶然，稍纵即逝。其实，吾人可以借由个人人格自由发展的意义来了解民族文化自由创造的真谛。因为民族作为一个文化创造的整体，其文化的自由创造即相当于个人人格的自由发展。对个人而言，“自由”可以从时间的三个向度（即过去、现在与未来）来理解。“过去”若从时间序列来看，是已被决定的；但若从个人实践自由的角度来

看，“过去”则应理解为“已实践的自由”，“现在”是“正在实践中的自由”，“未来”则是“尚待实践的自由”。惟有站在对“过去”负责的基础上，人格的自由发展才有可能。一个不对自己的“过去”负责的人，无异于否认“过去”是自己“已实践的自由”。一个对“过去”不能（或不愿）负责的人，我们又怎能期待他独立自主地对“现在”做出决定，对“未来”做出承诺？人格的自由发展必然是奠基于对道德主体本身的“过去”的不断反省、检讨、批判和重新评价之上。从自己的“过去”自我学习，吸取教训，这种“过去”才是鲜活的、有新意的，也才能不断影响现在的决定和对未来的规划。对整个民族而言，“过去”即是该民族的传统文化。一个民族的文化自由创造也必然是奠基于对自身传统文化的不断反省、检讨、批判和重新评价之上。易言之，我们不仅仅是传统文化的承袭者，我们更肩负着检讨、批判、创新文化的责任；我们不只是被动地、无意识地承受传统文化的“客体”，我们更是重新评价传统文化，进而创新传统文化的“主体”。如此的传统才是活的传统，如此对“过去”负责的文化创造，才是真正文化自由创造。而这一切都得从唤醒全民族有意识地接受、有意识地承认我们传统文化之为我们所自有、独有和固有做起。

一个具有文化主体意识的民族，面临问题时知道如何衡量客观的条件和主观的能力，知道审时度势，深入大环境，而后将问题加以解决。近百年来，特别是“五四”以来，我们的文化主体意识淡薄了，因为轻视传统，甚且否定传统，对传统失去了回顾与反省的能力，以致面临问题时，不知何去何从，遑遑如丧家之